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1%的公告

本公司股东凌东胜、上海创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众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南京恒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出具的告知函，获悉上海创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创芸”）和上海众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众诀”）于2022年12月29日至2023年1月3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421,400股，减持股份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1.4092%。由于上海创芸和上海众诀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凌东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因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凌东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减少1.4092%。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数量情况

（一）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上海创芸	大宗交易	2022年12月29日	26.83	800,000	0.4656%
		2023年1月3日	30.06	496,400	0.2889%
上海众诀	大宗交易	2022年12月29日	26.83	875,000	0.5092%
		2023年1月3日	30.06	250,000	0.1455%

注：1、上海创芸、上海众诀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

及 2018 年 5 月 4 日、2020 年 7 月 3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2022 年 12 月 29 日，凌东胜先生减持了通过上海创芸和上海众诀间接持有的 453,000 股，2023 年 1 月 3 日，凌东胜先生减持了通过上海创芸和上海众诀间接持有的 138,400 股。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李斌先生、王明意先生、童艺川女士及杨庆威先生未减持其通过上海创芸和上海众诀间接持有的股份。

(二)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创芸	合计持有股份	7,760,000	4.5160	6,463,600	3.76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60,000	4.5160	6,463,600	3.76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上海众诀	合计持有股份	2,543,700	1.4803	1,418,700	0.82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43,700	1.4803	1,418,700	0.82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凌东胜		
住所	江苏省南京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上海创芸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浦卫公路 16299 弄 11 号 1 层 131 室 V4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上海众诀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浦卫公路 16299 弄 11 号 1 层 131 室 V1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南京恒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雨花台区郁金香路 17 号 C 幢 3 层 305 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12 月 29 日-2023 年 1 月 3 日		
股票简称	中新赛克	股票代码	002912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凌东胜）	0		0	
A股（上海创芸）	1,296,400		0.7545	
A股（上海众诀）	1,125,000		0.6547	
A股（南京恒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0	
合计	2,421,400		1.4092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凌东胜	11,346,219	6.6031	11,346,219	6.60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36,555	1.6508	2,836,555	1.65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8,509,664	4.9523	8,509,664	4.9523
上海创芸	7,760,000	4.5160	6,463,600	3.761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60,000	4.5160	6,463,600	3.76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上海众诀	2,543,700	1.4803	1,418,700	0.82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43,700	1.4803	1,418,700	0.82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南京恒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625	0.0015	2,625	0.00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25	0.0015	2,625	0.00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21,652,544	12.6010	19,231,144	11.19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142,880	7.6487	10,721,480	6.2395
有限售条件股份	8,509,664	4.9523	8,509,664	4.9523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的变更，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2、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上述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根据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 1%的告知函》。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4 日